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9月16日以电子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同意撤销行政管理与人力资源部,设立总经理办公室和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同意撤销战略规划与投资管理部,设立投资管理部;同意撤销公共事务部,设立战略规划与公共事务部;同意设立国际合作部。

同意上述组织机构调整后,相应对部门职责进行调整;同意将“信访与社会稳定”工作职责从行政管理与人力资源部调整至公司纪检工作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设立金塔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兰生血液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血制”)全额出资4,500万元设立金塔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并持有金塔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资金来源为兰州血制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设立静宁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血制全额出资4,500万元设立静宁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并持有静宁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资金来源为兰州血制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兰州血制设立古浪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兰州血制全额出资4,500万元设立古浪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

任公司（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定的名称为准），并持有古浪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资金来源为兰州血制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成都蓉生浑源天坛生物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购置现租赁土地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成都蓉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蓉生”）浑源天坛生物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浑源浆站”）购置现租赁的国有土地用于浑源浆站业务用房土地。资金来源为浑源浆站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成都蓉生增资德阳罗江蓉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成都蓉生全额出资 700 万元增加德阳罗江蓉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江浆站”）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罗江浆站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成都蓉生持有 100% 的股权。增资款项由成都蓉生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国药集团上海血液制品有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上海血制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分立为国药集团上海血液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上海血制”）和国药集团昆明血液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血制”，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分立后，新上海血制和昆明血制的注册资本分别为 623.0754 万元及 5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贵州血制实施捐赠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国药集团贵州血液制品有限公司向贵州省三穗县红十字会捐款 2 万元，用于贵州省良上镇贵槐村修建、清理村排污沟渠。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3 日